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az895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621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3年度社會組語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
(31780272_1133062185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年度社會組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惠
請貴單位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華民國113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本市民眾精進語文核心素養，並選拔優秀競賽員代
表本市參加全國語文競賽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自113年7月8日（星期一）至113年7月26日
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(二)競賽日期：113年9月1日（星期日）。
 - (三)競賽地點：臺北市立木柵高工（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
段77號）。
 - (四)競賽項目：
 - 1、國語：演說、朗讀、作文、寫字及字音字形。
 - 2、閩南語：演說、朗讀及字音字形。

忠孝國中 1130515



ONAA1133003409

3、客語：演說、朗讀及字音字形。

4、原住民族語：演說、朗讀（觀摩賽）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採到館報名、通訊報名及線上報名三種方式。到館及通訊報名地點為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推廣課（106210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2段125號1樓）。

四、倘對旨揭競賽報名尚有疑義，請逕洽市圖總館推廣課，聯絡電話：02-27552823轉2115。

五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、公私立大專院校(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(已停用)、蘭陽技術學院(已停用)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(已停用)除外)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經濟部(已停用)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(已停用)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)

副本：

